

沈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沈市监〔2022〕24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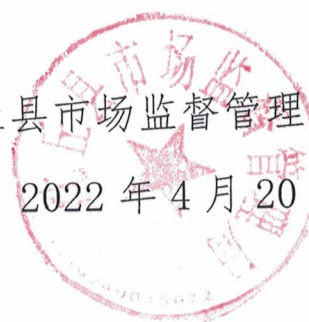
沈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转发 《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的 通知》的通知

县局机关各相关股室：

现将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周市监办〔2022〕84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实施，并上报结果。

沈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4月20日



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文件

周市监办〔2022〕84号

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分局，市局机关各相关科室：

现将《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落实。

2022年4月15日



（此件主动公开）

周口市市场监管局

2022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为全面落实周口市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工作，根据《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意见》（豫市监〔2019〕254号）、《周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意见》（周政办〔2020〕16号）、《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方案的通知》（周市监办〔2019〕49号）等文件精神，周口市市场监管局组织制定了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制定2022年度市场监管抽查计划

根据省、市双随机工作相关文件的要求，各级各单位分别制定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各计划逐一对应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分类确定计划制定抽查主体，避免重复检查。一是市局统一制定计划。对登记事项检查、公示信息检查等31个类别、60个事项，市局根据省局计划制定各自抽查计划。二是各县（市、区）局、分局分别制定计划。根据市局计划结合实际制定的计划。年度抽查计划可根据工作实际进行动态调整。

二、省级平台“一单两库”健全和完善

随机抽查“一单两库”暨抽查事项清单、执法检查对象库、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是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关键。请市局各相关科室对照各自 2022 年抽查计划，结合监管对象特点和监管需求，根据省、市局提出的抽查要求，做好县（市、区）局“双随机、一公开”的指导工作，督导县（市、区）局平台建立、完善执法检查对象库和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随机抽查“一单两库”要实行动态维护，确保全面、准确。

三、按照抽查计划和实施方案进行抽查

各级市场监管部门严格按照 2022 年度抽查计划落实抽查任务，在完成本部门抽查任务的同时，要积极主动协调和配合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原则上各科室每年至少开展一次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检查工作。各级各单位在落实抽查检查实施方案时，严格按照《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方案的通知》（周市监办〔2019〕49 号）和《周口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二版）的通知》（周双随机办字〔2021〕第 11 号）的抽查事项进行本部门 and 跨部门联合抽查检查。有权责事项清单调整的应及时进行调整。

抽查任务的实施，由计划制定责任部门在抽查系统逐批次抽取检查对象后，规范实施。检查对象抽取后下达至对应的基层任务执行部门，执行部门选择适宜的方式随机匹配执法检查人员。现场执法检查人员对同一市场主体的不同抽查任务应合并实施检查。

四、积极推行市场主体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

根据市场监管总局印发《关于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进一步提升监管效能的意见》（国市监信发〔2022〕6号）的文件精神，在市场监管系统全面推进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从而进一步优化监管资源配置，提升监管效能，推动构建信用导向的营商环境，实现高质量发展。

各级各单位建立市场主体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制度，建立重点监管清单制度，明确重点监管事项，科学配置监管资源，推进精准监管、高效监管和智慧监管，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全面、及时归集企业信用风险信息，结合公共信用综合评价结果，建立企业信用风险分类指标体系，综合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化科技手段，对各类涉企信息进行汇聚整合、关联分析，对各类企业实施分类，并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紧密联合。

河南省市场监管局对全省所有企业已经进行信用风险分类，按照信用风险状况由低到高将企业分为信用风险低（A类）、信用风险一般（B类）、信用风险较高（C类）、信用风险高（D类）四类。各单位依照省局的信用风险分类将企业标注为A、B、C、D四级，并在此基础上分别建立A、B、C、D四类抽查检查对象库，针对各类市场主体信用等级变化，对各个抽查检查对象库实行动态调整。对A、B、C、D四类抽查检查对象库，分别设置不低于1%、3%、10%、20%的抽查检查比例。对A、B、C、D四类市场

主体信息归集的情况每两年调整一次信用风险等级。

五、依法依规抓好结果公示运用和后续处置工作

除依法依规和涉密的不适合公开的情形外，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在抽查检查结果产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按照“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由检查人员在省级信用信息监管平台上录入抽查检查结果，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及时向社会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对抽查发现的各类问题，要做好后续监管的衔接，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加大惩处力度，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

市局相关科室要高度重视，切实做好执法检查人员的指导和咨询工作。各县（市、区）年度随机抽查计划实施中遇到的问题，请及时联系市局各相关科室。

附件：1.2022 年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制定的“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

2.2022 年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分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

3.2022 年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

附件 1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信用监督管理科）

序号	计划名称	任务名称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数量/比例	抽查时间	责任科室
1	2022年度市局(含各直属分局)登记企业抽查	2022年度市局(含各直属分局)登记企业抽查	登记事项抽查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市局(含各直属分局)登记企业	现场检查	5%(按照信用风险分类,对不同风险级别设定不同比例,整体比例控制在5%)	7-10月	信用监管科
				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经营(驻在)期限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经营(业务)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业务)项目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任职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2	2021年度市局(含各直属分局)登记企业公示信息抽查	2021年度市局(含各直属分局)登记企业公示信息抽查	公示信息抽查	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2021年度市局(含各直属分局)登记企业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专业机构核查	5%	7-10月	信用监管科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科）

序 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 称	抽 查 方 式	抽查对象	检查 方式	抽查 对象 数	抽查时 间	不同地区 抽查比 重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 室
	抽 查 类 别	抽查事项	事项 类别									
1	食品经营（餐 饮服务）单位 监督检查	对单位食堂 随机检查	重点检 查事项	餐饮环节双 随机监督抽 查	不 定 向	学校食堂 (含托幼机构) 集体配送单位 (含中央厨房) 养老机构 单位食堂	现场 检查	5%	4-6 月	不同地区 抽查比重 相同	县级局各自制定 本级监督抽查计 划并组织实施	餐饮食 品安全 监管科
2	食品经营（餐 饮服务）单位 监督检查	对大中型食 品经营单位 （餐饮类）随 机检查	重点检 查事项	餐饮环节双 随机监督抽 查	不 定 向	连锁餐饮 大中型餐饮单位	现场 检查	5%	7-9 月	不同地区 抽查比重 相同	县级局各自制定 本级监督抽查计 划并组织实施	餐饮食 品安全 监管科
3	食品经营（餐 饮服务）单位 监督检查	对小食品经 营店（餐饮 类）随机检查	重点检 查事项	餐饮环节双 随机监督抽 查	不 定 向	农村家宴城 (含农村集体聚餐) 小型餐饮店	现场 检查	5%	10-11 月	不同地区 抽查比重 相同	县级局各自制定 本级监督抽查计 划并组织实施	餐饮食 品安全 监管科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

一、省局制定计划，市县两级另行制定计划的事项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处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电子商务经营者行为监督检查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责任的检查	一般抽查检查事项	2022 年电子商务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不定向	根据省局随机抽查实施方案，在属地区域内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5 月-12 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市县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
二、省局不制定计划，市县两级各自制定计划的事项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事项类别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拍卖行为检查	拍卖人开展拍卖活动经营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省局业务处室制定随机抽查的实施方案，各省辖市按照方案要求确定被抽查对象并组织实施			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		
2	文物经营行为检查	文物经营者从事文物经营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网络交易监督管理科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检验检测监管科）

序号	抽查计划 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 编号	抽查任务 名称	抽查类 型(定向 或不定 向)	抽查事项类别(一般检 查事项或重点检 查事项)	部门联 合检查 事项	抽查 依据	抽查对象范围	计划抽 查日期	完成 时限
1	2022jyc-01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双随 机一公开监督 检查	jyc-01	检验检测 机构资质 认定监督 检查		一般检查		省局文件	检验检测机构	9 月份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

一、市县两级各自制定计划的事项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处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运行的检查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	2022 年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30%	3 月-12 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市县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
2	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经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执行的检查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检查	2022 年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3 月-12 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市县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
3	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经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执行的检查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检查	2022 年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2%	3 月-12 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市县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
4	使用单位	使用单位医疗器械使用情况的检查	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管理规范检查	2022 年使用单位医疗器械使用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乡级以上医疗机构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3 月-12 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市县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科

2022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广告科）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广告行为检查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广告主发布广告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市局、分局广告经营企业	现场检查	5%	7月-10月	相同	广告科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市局、分局广告经营企业	现场检查	5%	7月-10月	相同	

2022 年 “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表（计量科）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计量监督检查	对计量器具及计量活动的监管	重点抽查检查事项	2022 年度加油机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全市范围内成品油零售业务的合法加油站	现场检查	以全市取得成品油零售许可证的加油站数量为基准，按 5% 的比例随机确定	相同	市、县（市、区）局两级组织实施	计量科
		对计量器具及计量活动的监管	重点抽查检查事项	2022 年度非自动衡器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集贸市场、超市、粮食购销单位	现场检查	全市集贸市场、超市、粮食购销单位，按 3% 的比例随机确定	相同	市、县（市、区）局两级组织实施	
		对非法定计量单位的计量器具的监管	重点抽查检查事项	2022 年在用医疗器械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医疗卫生机构	现场检查	全市医疗卫生单位，按 10% 的比例随机确定	相同	市、县（市、区）局两级组织实施	
		对定量包装商品的计量的监管	重点抽查检查事项	2022 年定量包装商品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定量包装商品生产者、销售者	现场检查	全市定量包装商品生产者、销售者，按 5% 的比例随机确定	相同	市、县（市、区）局两级组织实施	
		对计量器具型式批准的监管	重点抽查检查事项	2022 年计量器具型式批准企业的行政检查	定向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企业	现场检查	全市计量器具型式批准企业，按 20% 的比例随机确定	相同	市、县（市、区）局两级组织实施	
		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用能单位从事能源计量活动的监管	重点抽查检查事项	2022 年周口市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检查	定向	周口市重点用能单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全市重点用能单位，按 20% 的比例随机确定	相同	市、县（市、区）局两级组织实施	
		对法定计量单位的监管	重点抽查检查事项	2022 年计量单位使用情况专项检查	定向	计量单位使用方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对周口市境内计量单位使用单位以 30% 的比例抽查	相同	市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对授权的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的监管	重点抽查检查事项	2022 年授权的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的行政检查	定向	授权的法定计量检定机构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全市授权的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按 20% 的比例随机确定	相同	市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对通过计量标准建标考核单位计量标准器具的监管	重点抽查检查事项	2022 年计量标准申请建标考核单位的行政检查	定向	计量标准申请建标考核单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全市城计量标准申请建标考核单位，按 30% 的比例随机确定	相同	市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价格监督检查科）

一、市局制定计划，市县区另行制定计划的事项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价格行为检查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价格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 年价格行为检查	不定向	省局安排部署的专项执法检查中，市级执法负责的执法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不低于 5%	2 月-12 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例不同	市县区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价格监督检查科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认证监督管理科）

序号	抽查计划 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 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 型(定向 或不定 向)	抽查事项类别 (一般检查事 项或重点检查 事项)	部门联 合检查 事项	抽查依 据	抽查对象 范围	抽查 主体	计划抽 查时间	完成 时间
1	2022rzjc-01	对认证机构认 证活动和认证 结果的监管	rzjc-01	对认证机构、 认证活动和认 证结果的检查		一般检查		省局文 件	认证机构、 获证企业、 获证产品	市局	省局计 划	
2	2022rzjc-02	对有机产品认 证的监管	rzjc-02	对有机产品认 证的检查		一般检查		《有机 产品认 证管理 办法》 第四条	认证机构 获证企业、 获证产品	市局	3 季度	

2022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食品流通科）

一、市局制定计划，县级另行制定计划的事项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县级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定向	保健食品销售者 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者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2022年3月1日至12月1日 平均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科
2	食用农产品销售质量安全检查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抽查	定向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开办者	现场检查	批发市场开办者100%；农贸市场50%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科
		食用农产品销售者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食用农产品销售者抽查	定向	食用农产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科
		进口冷链食品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进口冷链食品抽查	定向	进口冷链食品销售者及第三方冷库	现场检查	100%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科
		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食品销售抽查（校园食品）	定向	校园及周边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科
3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酒类食品销售者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酒类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酒类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科
		冷藏冷冻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冷藏冷冻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科
		农村食品销售小经营店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农村食品销售小经营店抽查	定向	农村食品小经营店	现场检查	5%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科
		散装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散装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散装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科
		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网络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网络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科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2022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食品生产科）

一、市局制定计划，市县区另行制定计划的事项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食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企业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食品生产企业“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根据省局食品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在属地辖区内抽取	现场检查	10%，80家	5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市县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2	食品小作坊监督检查	食品小作坊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食品小作坊“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根据省局食品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在属地辖区内抽取	现场检查	10%，80家	5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市县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科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药品监管科）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抽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零售药店监督检查	对全市范围内零售药店进行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零售药店监督检查	不定向	药品销售经营单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5%	上半年		市局制定本级药品经营单位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药品监管科
2	医疗机构单位监督检查	对全市范围内医疗机构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医疗机构单位监督检查	不定向	医疗机构单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不低于5%	下半年		市局制定本级医疗机构单位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药品监管科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知识产权促进科）

序号	计划名称	任务名称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数量/比例	抽查时间	责任科室
1	2022 年度专利代理抽查	2022 年专利代理监督检查	专利代理监督检查	专利代理机构主体资格、执业资格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专利代理机构	书面检查、实地检查、网络检查等	≥10%	5-10 月	知识产权促进科
				专利代理机构设立、变更、注销办事机构							
				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代理人执业行为	重点检查事项		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代理人				
				专利代理机构年度报告和信息公示情况							
2	2022 年度商标代理抽查	2022 年商标代理行为“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商标代理行为检查	商标代理行为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从事商标代理业务的机构（所）	书面检查、实地检查等	≥10%	5-10 月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

一、市局制定计划，县（市、区）局另行制定计划的事项													
序 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处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全市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企业成品仓库内的待销产品	抽样检验	≥20%	全年		县（市、区）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全市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及其生产经营活动的产品	现场检查、抽样检验	≥20%	全年		县（市、区）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2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生产企业检查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资格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 年全市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产品生产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全市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现场检查	市级≥20%县级≥30%	全年		县（市、区）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市局不制定计划，县（市、区）局自行制定计划的事项													
序 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处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生产企业检查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市局不制定随机抽查计划，由县（市、区）局根据实际情况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获证企业检查全覆盖。							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	

2022 年 “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表（特种设备科）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县级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对市局许可的气瓶充装单位证后监督检查	重点、专项检查事项	不定期	气瓶充装单位	现场检查	5%	2022 年 2 月 16 日至 12 月 1 日	平均	市局制定本级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并监督抽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
		电梯维保单位监督检查	重点、专项检查事项	不定期	电梯维保单位	现场检查	5%			市局制定本级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并监督抽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科

附件 2

川汇分局2022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

一、行政审批股

序号	计划名称	任务名称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数量/比例	抽查时间	责任股室
1	2022年度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川汇分局登记企业不定向抽查	2022年度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川汇分局登记企业不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川汇分局登记企业	现场检查	5%（按照信用风险分类，对不同风险级别设定不同比例，整体比例控制在5%）	7-10月	行政审批股
				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经营（驻在）期限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经营（业务）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业务）项目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任职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2	2021年度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川汇分局登记企业公示信息抽查	2021年度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川汇分局登记企业公示信息抽查	公示信息检查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2021年度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川汇分局登记企业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专业机构核查	5%	7-10月	行政审批股

二、产品质量股

序号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定向或不定向)	抽查事项类别(一般检查事项或重点检查事项)	部门联合检查事项	抽查依据	抽查对象范围	计划抽查日期	完成时限	
1	2022jyjc-01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jyjc-01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		省局文件	检验检测机构	9月份		
一、市局制定计划，分局制定计划的事项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分局抽查要求	责任处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全区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企业成品仓库内的待销产品	抽样检验	≥20%	全年		分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全区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及其生产经营范围的产品	现场检查、抽样检验	≥20%	全年		分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2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生产监督检查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资格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全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全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现场检查	≥30%	全年		分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3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生产监督检查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市局不制定随机抽查计划，分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获证企业检查全覆盖。					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

三、餐饮股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抽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食品经营（餐饮服务）单位监督检查	对单位食堂随机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餐饮环节双随机抽查监督抽查	不定向	学校食堂 (含托幼机构) 集体配送单位 (含中央厨房) 养老机构单位食堂	现场检查	5%	4-6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县级局各自制定本级监督抽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股
2	食品经营（餐饮服务）单位监督检查	对大中型食品经营单位（餐饮类）随机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餐饮环节双随机抽查监督抽查	不定向	连锁餐饮 大中型餐饮单位	现场检查	5%	7-9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县级局各自制定本级监督抽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股
3	食品经营（餐饮服务）单位监督检查	对小食品经营店（餐饮类）随机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餐饮环节双随机抽查监督抽查	不定向	农村家宴城 (含农村集体聚餐) 小型餐饮店	现场检查	5%	10-11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县级局各自制定本级监督抽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监管股

四、食品股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区级局抽查要求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定向	保健食品销售者、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者、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区局制定计划各市场监管所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流通股
2	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查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抽查	定向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开办者	现场检查	批发市场开办者100%；农贸市场50%			区局制定计划各市场监管所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流通股
		食用农产品销售者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食用农产品销售者抽查	定向	食用农产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区局制定计划各市场监管所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流通股
		进口冷链食品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进口冷链食品抽查	定向	进口冷链食品销售者及第三方冷库	现场检查	100%			区局制定计划各市场监管所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流通股
		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食品销售抽查（校园食品）	定向	校园及周边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2022年3月1日至12月1日	平均	区局制定计划各市场监管所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流通股
3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酒类食品销售者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酒类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酒类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区局制定计划各市场监管所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流通股
		冷藏冷冻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冷藏冷冻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区局制定计划各市场监管所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流通股
		农村食品销售小经营店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农村食品销售小经营店抽查	定向	农村食品小经营店	现场检查	5%			区局制定计划各市场监管所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流通股
		散装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散装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散装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区局制定计划各市场监管所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流通股
		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网络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网络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区局制定计划各市场监管所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流通股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区域抽查要求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食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企业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食品生产企业“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根据市局食品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10%, 80家	5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区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流通股
2	食品小作坊监督检查	食品小作坊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食品小作坊“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根据市局食品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10%, 80家	5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区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流通股

五、药械化股

一、市县两级各自制定计划的事项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分局抽查要求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生产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的检查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	2022年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30%	3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分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药械化股
2	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经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的检查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检查	2022年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5%	3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分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药械化股
3	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经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情况的检查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检查	2022年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2%	3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分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药械化股
4	使用单位	使用单位医疗器械使用情况的检查	医疗器械使用质量检查	2022年使用单位医疗器械使用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县级以上医疗机构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5%	3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分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药械化股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抽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分局抽查要求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零售药店监督检查	对全区范围内零售药店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零售药店监督检查	不定向	药品销售单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5%	上半年		分局制定本级药品经营单位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药械化股
2	医疗机构监督检查	对全区范围内医疗机构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医疗机构单位监督检查	不定向	医疗机构单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不低于5%	下半年		分局制定本级医疗机构单位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药械化股

六、特种设备监察股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各市场监管所抽查要求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对市局许可的气瓶充装单位证后监督检查	重点、专项检查事项	2022年度气瓶充装单位证后监督检查	不定向	气瓶充装单位	现场检查	5%	2022年2月16日至12月1日	平均	分局制定本级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并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
		电梯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重点、专项检查事项	2022年度电梯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不定向	电梯维保单位	现场检查	5%			分局制定本级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并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

七、标准与计量股

序号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 (定向或 不定向)	抽查事项类别 (一般检查 事项或重点 检查事项)	部门联合 检查事项	抽查依据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主体	计划抽查时间	完成时限
1	2022rzjc-01	对认证机构认证活动和认证结果的监管	rzjc-01	对认证机构、认证活动、认证结果的检查		一般检查		省局文件	认证机构、获证企业、获证产品	川汇分局	川汇分局计划	
2	2022rzjc-02	对有机产品认证的监管	rzjc-02	对有机产品认证的检查		一般检查		《有机产品认证管理办法》第四条	认证机构获证企业、获证产品	川汇分局	3 季度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计量监督检查	对计量器具及计量活动的监管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加油机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全市范围内成品油零售业务的合法加油站的	现场检查	以全区取得成品油零售许可证的加油站数量为准,按 5%的比例随机确定	7 月-11 月	相同	川汇分局 组织实施	认证与标准计量股
		对计量器具及计量活动的监管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非自动衡器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集贸市场、超市、粮食购销单位	现场检查	全区集贸市场、超市、粮食购销单位,按 3%的比例随机确定	3 月-12 月	相同	川汇分局 组织实施	
		对非法定计量单位的计量器具的监管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在用医疗器械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医疗卫生机构	现场检查	全区医疗卫生单位,按 10%的比例随机确定	3 月-12 月	相同	川汇分局 组织实施	

八、综合监管股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抽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抽查比重	分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电子商务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监督检查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电子商务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不定向	据省、市局随机抽查实施方案,在属地辖区抽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4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分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综合监管股
2	拍卖行为	拍卖人开展拍卖活动经营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省、市局业务处室制定随机抽查的实施方案,分局按照方案要求确定被抽查对象并组织实施				
3	文物经营行为检查	文物经营者从事文物经营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综合监管股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抽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例	分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价格行为检查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1年价格行为检查	不定向	省、市局安排部署的专项执法检查中,分局执法层面负责的执法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2月-12月	抽查比例不同	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综合监管股

示范区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

抽查计划 名称	抽查任务 名称	抽查 类型	抽查事项	抽查对象 范围	抽查 时间
2022 年第一号抽查任务	企业登记事项和信息公示检查	不定向	根据总局、省局、市局抽查事项决定：主要抽查登记事项，信息公示，年度报告	全部存续的企业 4%	2022 年 8 月 1 日 ——11 月底
2022 年第二号抽查任务	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事项和信息公示检查	不定向	根据总局、省局、市局抽查事项决定：主要抽查登记事项，信息公示，年度报告	全部存续农民专业合作社 3%	2022 年 8 月 1 日 ——11 月底
2022 年第三号抽查任务	个体工商户登记事项和信息公示检查	不定向	根据总局、省局、市局抽查事项决定：主要抽查登记事项，信息公示，年度报告	全部存续个体工商户 3%	2022 年 8 月 1 日 ——11 月底

港区分局 2022 年 “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表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事项类别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抽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市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01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登记事项检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	5%	4-11 月	相同		行政审批股
02		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	5%	4-11 月	相同		
03		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所的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	5%	4-11 月	相同		
04		经营（业务）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业务）项目的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	5%	4-11 月	相同		
05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	5%	4-11 月	相同		
0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任职情况的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	5%	4-11 月	相同		
07		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	5%	4-11 月	相同		
08		经营（驻在）期限的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	5%	4-11 月	相同		
09		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公示信息抽查	不定向	企业、农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	5%	4-11 月	相同		
10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公示信息抽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	5%	7 月	相同		
11	广告行为检查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情况的检查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广告经营企业	现场检查	全覆盖	5 月-10 月	相同	按企业所在辖区，有管辖权的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质监股
12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广告经营企业	现场检查	全覆盖	5 月-10 月	相同	按企业所在辖区，有管辖权的监管机构组织实施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抽查要求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3	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港区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企业成品仓库内的待销产品	定向	≥20%	全年		按计划并组织实施	质监股
14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2022年港区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及其生产经营活动的产品	定向	≥20%	全年		按计划并组织实施	
15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监督检查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资格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港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产品生产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辖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定向	全覆盖	全年		按计划并组织实施	
16	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电梯维保单位监督检查	重点专项检查事项	2022年度电梯维保单位监督检查	不定向	电梯维保单位	不定向	5%	2022年2月16日至12月11日	平均	分局制定本级特种设备行政许可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综合监督管理股
17	计量监督检查	对计量器具及计量活动的监管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非自动衡器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超市	定向	超市10%比例	5月-12月		分局组织实施	认证与标准计量股
18		对计量器具及计量活动的监管		2022年度非自动衡器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粮食购销单位	定向	粮食购销单位20%比例	5月-12月		分局组织实施	
19	食品经营(餐饮服务)单位监督检查	对单位食堂随机检查		餐饮环节双随机监督检查	不定向	学校食堂(含托幼机构)集体配送单位(含中央厨房)养老机构单位食堂	不定向	5%	4-6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县局各自制定本级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药化械股
20		对大中型食品经营单位(餐饮类)随机检查		餐饮环节双随机监督检查	不定向	连锁餐饮大中型餐饮单位	不定向	5%	7-9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县局各自制定本级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21		对小食品经营店(餐饮类)随机检查		餐饮环节双随机监督检查	不定向	农村家宴城(含农村集体聚餐)小型餐饮店	不定向	5%	10-11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县局各自制定本级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一、市局制定计划，县级另行制定计划的事项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县级局抽查要求	责任科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22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定向	保健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药化 械股
23	食用农产品销售质量安全抽查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抽查	定向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开办者	现场检查	批发市场开办100%; 农贸市场50%	2022年3月1日至12月1日	平均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24		食用农产品销售者监督检查		2022年度食用农产品销售者抽查	定向	食用农产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25		进口冷链食品监督检查		2022年度进口冷链食品抽查	定向	进口冷链食品销售者及第三方冷库	现场检查	100%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26		酒类食品销售者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酒类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酒类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27		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食品销售抽查（校园食品）	定向	校园及周边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2022年3月1日至12月1日	平均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28		冷藏冷冻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冷藏冷冻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29		农村食品销售小经营店监督检查		2022年度农村食品销售小经营店抽查	定向	农村食品小经营店	现场检查	5%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30		散装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2022年度散装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散装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31		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2022年度网络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网络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县级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药化 械股
32	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经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执行的检查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检查	2022年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3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市县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33	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经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执行的检查		2022年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2%	3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市县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34	使用单位	使用单位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的检查	医疗器械使用质量检查	2022年使用单位医疗器械使用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级以上医疗机构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3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市县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药化 械股
35	食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企业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食品生产企业“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根据省局食品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10%, 80家	5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市县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36	食品小作坊监督检查	食品小作坊履行主体责任责任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食品小作坊“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根据省局食品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10%, 80家	5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市县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37	零售药店监督检查	对全市范围内零售药店进行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零售药店监督检查	不定向	药品销售经营单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5%	上半年		市局制定本级药品经营单位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38	医疗机构单位监督检查	对全市范围内医疗机构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医疗机构单位进行监督检查	不定向	医疗机构单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不低于5%	下半年		市局制定本级医疗机构单位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序号	计划名称	任务名称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数量/比例	抽查	责任科室
39	2022年度专利代理抽查	2022年专利代理监督检查	专利代理监督检查	专利代理机构主体资格、执业资格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专利代理机构	书面检查、实地检查、网络检查等	≥10%	5-10月	质监股
				专利代理机构设立、变更、注销办事机构	重点检查事项						
				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代理人执业行为							
				专利代理机构年度报告和信息公示情况							
40	2022年度商标代理抽查	2022年商标代理行为“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商标代理行为检查	商标代理行为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从事商标代理业务的服务机构（所）	书面检查、实地检查等	≥10%	5-10月	按计划并组织实施
41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产品生产企业检查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泛区分局 2022 年 “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表

序号	计划名称	任务名称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数量/比例	抽查时间	责任股室
1	2022年度市局(含各直属分局)登记企业不定向抽查	2022年度市局(含各直属分局)登记企业不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检查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市局(含各直属分局)登记企业	现场检查	5%(按照信用风险分类,对不同风险级别设定不同比例,整体比例控制在5%)	7-10月	注册股农垦所
				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经营(驻在)期限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经营(业务)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业务)项目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所(经营场所)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任职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2	2021年度市局(含各直属分局)登记企业公示信息抽查	2021年度市局(含各直属分局)登记企业公示信息抽查	公示信息检查	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2021年度市局(含各直属分局)登记企业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网络检查、专业机构核查	5%	7-10月	注册股农垦所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抽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食品经营（餐饮服务）单位监督检查	对单位食堂随机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餐饮环节双随机机监督检查	不定向	学校食堂（含托幼机构）集体配送单位（含中央厨房）养老机构单位食堂	现场检查	5%	4-6月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2	食品经营（餐饮服务）单位监督检查	对大中型食品经营单位（餐饮类）随机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餐饮环节双随机机监督检查	不定向	连锁餐饮大中型餐饮单位	现场检查	5%	7-9月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3	食品经营（餐饮服务）单位监督检查	对小食品经营店（餐饮类）随机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餐饮环节双随机机监督检查	不定向	农村家宴城（含农村集体聚餐）小型餐饮店	现场检查	5%	10-11月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抽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类别							
1	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检查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	2022年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30%	3月-12月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2	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体系执行检查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检查	2022年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3月-12月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3	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体系执行检查	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检查	2022年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2%	3月-12月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4	使用单位	使用单位医疗器械使用质量的检查	医疗器械使用质量检查	2022年使用单位医疗器械使用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乡级以上医疗机构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3月-12月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抽查要求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广告行为检查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广告主发布相关广告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分局广告经营企业	现场检查	5%	7月-10月	按企业所在辖区，有管辖权的分局组织实施	综合监管股、农垦所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分局广告经营企业	现场检查	5%	7月-10月	按企业所在辖区，有管辖权的分局组织实施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计量监督检查	对计量器具及计量活动的监管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加油机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全市范围内成品油零售业务的合法加油站	现场检查	辖区取得成品油零售许可证的加油站数量为基准，按5%的比例随机确定	7月-11月	认证计量股
		对计量器具及计量活动的监管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非自动衡器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集贸市场、超市、粮食购销单位	现场检查	辖区集贸市场、超市、粮食购销单位，按3%的比例随机确定	3月-12月	
		对非法定计量单位的计量器具的监管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在用医疗器械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医疗卫生机构	现场检查	辖区医疗卫生单位，按10%的比例随机确定	3月-12月	
		对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的监管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定量包装商品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定量包装商品生产者、销售者	现场检查	辖区定量包装商品生产者、销售者，按5%的比例随机确定	5月-12月	
		对计量器具型式批准的监管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计量器具型式批准企业的行政检查	定向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企业	现场检查	辖区计量器具型式批准企业，按20%的比例随机确定	5月-12月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价格行为检查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1			一般检查事项	2022 年价格行为检查	不定向	省局安排部署的专项检查行业中，市级执法层面负责的执法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不低于 5%	2 月-12 月	综合监管股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 年度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定向	保健食品销售者 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者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3 月至 12 月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2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检查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抽查	定向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开办者	现场检查	批发市场开办者 100%； 农贸市场 50%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食用农产品销售者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食用农产品销售者抽查	定向	食用农产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进口冷链食品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进口冷链食品抽查	定向	进口冷链食品销售者及第三方冷库	现场检查	100%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校园食品销售抽查（校园食品）	定向	校园及周边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3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酒类食品销售者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 年度酒类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酒类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冷藏冷冻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 年度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冷藏冷冻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农村食品销售小经营店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 年度农村食品销售小经营店抽查	定向	农村食品小经营店	现场检查	5%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散装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 年度散装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散装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 年度网络食品销售抽查	定向	网络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食药械化股、农垦所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食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企业履行主体责任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食品生产企业“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根据省局食品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10%	5月-12月	食药械化股
2	食品小作坊监督检查	食品小作坊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食品小作坊“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根据省局食品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10%	5月-12月	食药械化股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抽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零售药店监督检查	对全市范围内零售药店进行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零售药店监督检查	不定向	药品销售经营单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5%	上半年	食药械化股
2	医疗机构单位监督检查	对全市范围内医疗机构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医疗机构单位进行监督检查	不定向	医疗机构单位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不低于5%	下半年	食药械化股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全市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企业成品仓库内的待销产品	抽样检验	≥20%	全年	产品质量股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全市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及其生产经营范围的产品	现场检查、抽样检验	≥20%	全年	
2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检查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资格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全市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全市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现场检查	≥20%	全年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对市局许可的气瓶充装单位证后监督检查	重点、专项检查事项	2022年度气瓶充装单位证后监督检查	不定向	气瓶充装单位	现场检查	5%	2022年2月16日至12月1日	产品质量股
		电梯维保单位监督检查	重点、专项检查事项	2022年度电梯维保单位监督检查	不定向	电梯维保单位	现场检查	5%		产品质量股

专业分局 2022 年 “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表

序号	计划名称	任务名称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数量/比例	抽查时间	责任科室
1	2022年度专业分局登记企业不定向抽查	2022年度专业分局登记企业不定向抽查	登记事项抽查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专业分局登记企业	现场检查	5% 按照信用风险分类, 对不同风险级别设定不同比例, 整体比例控制在5%)	4-6月	行政审 股
				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经营（驻在）期限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经营（业务）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业务）项目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所场所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任职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广告行为检查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分局广告经营企业	现场检查	3%	6月-9月		按企业所在辖区，有管辖权的分局组织实施	综合监督管理股
2	文物经营行为检查	文物经营者从事文物经营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文物经营者从事文物经营行为的检查	不定向	文物经营企业					省局业务处室制定随机抽查的实施方案，各省辖市按照方案要求确定被抽查对象并组织实施	综合监督管理股
3	价格行为检查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价格行为检查	不定向	省局安排部署的专项检查行业中，市县级执法层面负责的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不低于5%	3月-11月		市、县、区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产品质量监督管理股
4	特种设备生产、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对市局许可的气瓶充装单位证后监督检查	重点、专项检查事项	2022年度气瓶充装单位证后监督检查	不定向	气瓶充装单位	现场检查	5%	2022年2月16日至12月1日	平均	市局制定本级特种设备行政许可可监督抽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产品质量监督管理股

经开区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抽查要求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生产企业检查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1 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定向	全区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现场检查	10%	全年	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2	食品生产安全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安全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1 年食品生产安全监督检查	定向	全区获证食品生产企业	现场检查	10%	全年	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3	食品销售安全监督检查	食品销售安全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1 年食品销售安全监督检查	定向	全区获证食品经营流通企业	现场检查	5%	全年	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4	餐饮服务安全监督检查	餐饮服务安全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1 年餐饮服务安全监督检查	定向	全区获证餐饮企业及学校、托幼和养老机构	现场检查	5%	全年	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附件3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市场类标准监督检查	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 年对企业标准的制定抽查	不定项	企业	网络检查	5%	4 月-10 月	标准化股
2	重要工业产品监督抽查	商品质量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定向	企业生产的产品	现场检查	100%	4 月-8 月	产品质量监督股
3	强制性产品认证企业检查	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的监督管理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定向	认证企业	现场检查	100%	5 月-9 月	产品质量监督股
4	有机产品认证活动的监督检查	有机产品认证活动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定向	认证企业	现场检查	100%	6 月-11 月	产品质量监督股
5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者,其他高风险单位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定向	餐饮服务经营者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3%	3-5 月、9-10 月	餐饮监管股
6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检查	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批发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批发企业	现场检查	3%	4 月-5 月、9 月-10 月	医疗器械监管股
		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零售监督检查				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零售企业				

7	医疗器械使用监督检查	二级以下 医疗机构医疗器械使用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期	二级以下医疗机构	现场检查	3%	4 月-5 月、9 月-10 月	医疗器械监管股
8	网络商品交易的监督检查	网络服务经营者及其网络商品交易、有关服务行为是否有违法行为; 营业执照规范使用情况; 商检使用行为的检查; 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监督抽查; 广告发布情况的检查; 法律、法规规定的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期	从事网络商品经营者及服务提供者	网络检查、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3%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网监股
9	特种设备安全	电梯定期检验		电梯安全抽查	随机	电梯使用管理单位	实地检查	20	全年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
10	食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 年度食品生产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随机抽查	获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食品生产企业	现场检查	七家	2022 年	食品生产监督管理股
11	拍卖监督检查	拍卖经营资格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期	经营中企业	现场检查	3%	4 月-5 月	公平交易股
12	文物监督检查	文物活动经营资格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期	经营中企业	现场检查	3%	2 月-4 月	公平交易股
13	野生动物物监督检查	对违法交易野生动物物提供服务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期	经营中企业	现场检查	3%	6 月-7 月	公平交易股

14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一公开”抽查	定向	市场在售食品	现场检查	3%	4月-5月	食品安全监管股
15	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查	保健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一公开”抽查	定向	市场在售食品	现场检查	3%	6月-7月	食品安全监管股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市场在售食品	现场检查	5%	2月-4月	食品安全监管股
16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者)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市场在售食品	现场检查	5%	2月-4月	食品安全监管股
		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市场在售食品	现场检查	3%	6月-7月	食品安全监管股
		高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市场在售食品	现场检查	3%	8月-9月	食品安全监管股
		一般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市场在售食品	现场检查	3%	9月-10月	食品安全监管股
17	食品安全监督检查	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一公开”抽查	定向	市场在售食品	现场检查	3%	11月	食品安全监管股
18	商品质量抽查	商品质量抽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市场在售食品	现场检查	3%	3月-12月	食品安全监管股
19	药品经营监督检查	药品零售企业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市场在售药品	现场检查	3%	4月-5月 9月-10月	药品化妆品监管股

20	药品使用监督检查	医疗机构使用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市场使用药品	现场检查	3%	4 月-5 月	药品化妆品监管股
21	化妆品经营监督检查	化妆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市场在售化妆品	现场检查	3%	6 月-7 月 9 月-10 月	药品化妆品监管股
		美容美发使用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郸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市场使用化妆品	现场检查	3%	6 月-7 月 9 月-10 月	药品化妆品监管股
22	计量监督检查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眼镜配制场所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眼镜配制企业、个体工商户	现场检查	全县眼镜配制企业、个体工商户的 5%随机确定	6 月-10 月	计量股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集贸市场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集贸市场企业	现场检查	全县集贸市场企业的 5%随机确定	6 月-10 月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超市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超市企业	现场检查	全县超市企业的 5%随机确定	6 月-10 月	
		能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坐便器水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坐便器销售企业	现场检查	全县坐便器销售企业的 5%随机确定	5 月-10 月	
		能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郸城县房间空气调节器和家用电冰箱能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郸城县境内房间空气调节器和家用电冰箱销售企业	现场检查	本区域内登记的房间空气调节器和家用电冰箱销售主体 5%随机确定	5 月-10 月	

23	登记事项检查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营业执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住所或驻在所的经营范围（业务）项目的检查；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所的检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网络检查	存续状态的企业5%、个体工商户3%、农民专业合作社5%	3月-10月	注册股	
		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国务院关于印发注册资本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明确的暂不实行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的行业企业					
		经营范围（业务）范围内无需审批的经营（业务）项目的检查				企业					
24	公示信息检查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企业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	存续状态的企业5%、个体工商户3%、农民专业合作社5%	3月-10月	信用监督 管理股	
		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企业					
25	零售药店价格检查	药品价格、明码标价	一般检查	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项	药品零售店铺	现场检查	10%	5月	物价检查所	

扶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市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计量监督检查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加油机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扶沟县境内成品油零售业务的合法加油站	现场检查	扶沟县加油站总数(以取得成品油零售许可证的加油站数为基准)的 5%随机确定	7 月-10 月	省级下达计划, 市、县两级组织实施	计量股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眼镜制配场所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扶沟县境内眼镜制配场所	现场检查	扶沟县眼镜制配场所 5%随机确定	9 月--10 月	市县局各自制定抽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集贸市场、超市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扶沟县境内集贸市场、超市	现场检查	扶沟县集贸市场、超市 15%随机确定	9 月--11 月	市县局各自制定抽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 年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直管县)级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省级专项计量授权机构的 25%随机确定	7 月-10 月	市(直管县)局制定计划, 市(直管县)局两级组织实施	
2	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扶沟县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市场上或企业成品仓库内的待销产品	抽样检验	≥5%	全年	县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产品质量安全监督股

3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生产监督检查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资格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扶沟县工业生产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扶沟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现场检查	≥10%	全年	县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监管股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扶沟县工业生产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扶沟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现场检查	≥10%	全年	县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4	产品质量监督检查抽查	成品油质量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成品油质量“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县域内在营加油站（点）	抽样检验	10%	3月-12月	市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监管股
		农资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农资“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市场上或仓库内的待销农资产品	现场检查、抽样检验	5%	3月-10月	市局各自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5	价格行为检查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价格行为检查	不定向	省、市局安排部署的专项检查行业中，县级执法层面负责的执法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3月-12月	县局根据省、市局专项检查任务制定计划，组织实施	价格监督检查股
6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食品生产企业	现场检查	20%	3月-12月	县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监督股
7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不定向	全县婴幼儿配方食品经营单位	现场检查	10%	3月-12月	县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监督股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不定向	全县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经营单位	现场检查	10%	3月-12月		
		保健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保健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不定向	全县保健食品经营单位	现场检查	20%	3月-12月		
8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检查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	现场检查	100%	3月-12月	县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监督股
		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者）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者）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者）	现场检查	5%	3月-12月		

9	食品销售 监督检查	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校园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20%	3月-12月	县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监督股
		高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高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高风险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0%	3月-12月		
		一般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一般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不定向	全县一般风险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3月-12月		
		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不定向	全县网络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3月-12月		
10	餐饮服务 监督检查	食品经营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者	2022年餐饮服务提供者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餐饮服务提供者	现场检查	10%	3月-12月	县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食品监督股
		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者	2022年餐饮服务提供者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餐饮服务提供者	现场检查	10%	3月-12月		
		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者	2022年餐饮服务提供者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餐饮服务提供者	现场检查	10%	3月-12月		
		供餐、用餐配送情况的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者	2022年餐饮服务提供者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餐饮服务提供者	现场检查	10%	3月-12月		
		餐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者	2022年餐饮服务提供者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餐饮服务提供者	现场检查	10%	3月-12月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现场检查	30%	3月-12月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现场检查	30%	3月-12月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现场检查	30%	3月-12月		

		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者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餐饮服务提供者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餐饮服务提供者	现场检查	10%	3月-12月		
			餐饮服务提供者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现场检查	30%	3月-12月		
		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者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餐饮服务提供者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餐饮服务提供者	现场检查	10%	3月-12月		
			餐饮服务提供者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现场检查	30%	3月-12月		
		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者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餐饮服务提供者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餐饮服务提供者	现场检查	10%	3月-12月		
			餐饮服务提供者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现场检查	30%	3月-12月		
		网络餐饮服务提供者的检查	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网络餐饮服务第三方平台	现场检查	5%	3月-12月		
11	登记事项检查	登记事项检查	在业市场主体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登记事项检查	不定向	全县在业市场主体	现场检查	3%	7月-12月	省级下达计划，市、县两级组织实施	注册股
12	公示信息检查	公示信息检查	在业市场主体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公示信息检查	不定向	全县在业市场主体	现场检查	3%	7月-12月	省级下达计划，市、县两级组织实施	注册股

淮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类型(定向或不定项)	抽查事项类别(一般检查事项或重点检查事项)	抽查依据	抽查对象范围	检查主体	计划抽取日期	完成时限
1	价格行为检查	2022 年价格行为检查	不定项	一般检查事项	《价格法》	《价格法》规定的经营者	淮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 月-12 月	12 月
2	电子商务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监督检查	2022 年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不定项	一般检查事项	《电子商务法》第二十七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三十三条、第三十四条、第三十六条、第三十七条、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	淮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 月-12 月	12 月
3	广告行为检查	2022 年广告发布登记情况的检查	不定项	一般检查事项	《广告法》第六条、第二十九条、第六十条 《广告发布登记管理规定》	企业、个体工商户及其它经营单位	淮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 月-12 月	12 月
4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2022 年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不定项	抽查事项类别(一般检查事项或重点检查事项)	《食品安全法》第一百零一条 《产品质量法》第十五条	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	淮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 月-12 月	12 月
5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检查	2022 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资格检查	不定项	一般检查事项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第三十九条	淮阳区企业、个体工商户及其它经营单位	淮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 月-12 月	12 月
6	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检查	2022 年餐饮环节双随机监督抽查	不定项	重点检查事项	《食品安全法》第一百零一条 《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督检查管理办法》	餐饮服务经营者	淮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12 月	12 月

7	网络餐饮 食品安全 检查	2022 年网络餐 饮环节双随机 监督抽查	不定项	重点检查事项	《食品安全法》第一百 一十条 《食品生产经营日常监 督检查管理办法》	餐饮服务经 营者	淮阳区市场 监管部门	9-12 月	12 月
8	特殊食品 销售监督 检查	2022 特殊医学 用途配方食品 专项监督检查	不定项	一般检查事项	《食品安全法》第一百 一十条	特殊医学用 途配方食品 销售经营者的 3%	淮阳区市场 监管部门	4-11 月	11 月
9	特殊食品 销售监督 检查	2022 保健食 品专项监督检 查	不定项	一般检查事项	《食品安全法》第一百 一十条	保健食品销 售经营者的 3%	淮阳区市场 监管部门	3-11 月	11 月
10	食用农产 品销售质 量安全检 查	2022 年度食用 农产品市场监 督检查	不定项	重点检查事项	《食品安全法》第一百 一十条	食用农产品 集中交易市 场≥1 户	淮阳区市场 监管部门	3-11 月	11 月
11	药品经营 行为监督 检查	2022 年药品经 营行为监督检 查	不定项	重点检查事项	《药品管理法》《药品 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属地辖区内 药品零售企 业	淮阳区市场 监管部门	4 月-11 月	12 月
12	食品生产 行为监督 检查	2022 年食品生 产者履行主体 责任的检查	不定项	一般检查事项	《食品安全法》	食品生产者	淮阳区市场 监管部门	5-9 月	9 月
13	食品小作 坊行为监 督检查	2022 年食品小 作坊者履行主 体责任的检查	不定项	一般检查事项	《食品安全法》	食品小作坊 者	淮阳区市场 监管部门	5-9 月	9 月

备注：1. 系统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可参照此表制定和实施。

2. 一个计划中可包含多项抽查任务。抽查计划既可按抽查事项清单中的大类区分，又可按领域、行业、产品、项目、行为等区分，抽查任务则根据抽查事项清单“大类”（或按领域、行业、产品、项目、行为）中的分项或全项区分。

商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数量/比例	抽查时间	责任股室
	抽查事项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登记事项检查	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1 年登记事项检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	5%	7 月-11 月	信用监管股
		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经营（驻在）期限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经营（业务）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业务）项目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	公示信息检查	注册资本实缴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1 年公示信息抽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	5%	7 月-11 月	信用监管股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任职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身份真实性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3	拍卖等重要领域市场规范管理检查	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场所检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	≥5%	7 月-11 月	非公经济股
		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文物经营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	现场检查	≥5%	7月-11月	
4	直销行为检查	重大变更、直销员报酬支付、信息披露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检查	不定向	直销经营店	现场检查	5%	6-10月	公平交易股
5	广告行为检查	广告发布登记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广告发布登记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全县领取广告发布登记许可的广告播出机构	现场检查	≥5%	4月-6月	广告股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发布相关广告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发布相关广告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全县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主	现场检查	≥5%	9月-10月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全县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	现场检查	≥5%	4月-6月	
6	计量监督检查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加油机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全县取得成品油零售许可证的加油站	现场检查、抽样检测	按5%比例抽取，	7月-10月	计量股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市级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省级专项计量授权机构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按5%比例抽取	7月-10月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监督专项抽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监督专项随机抽查	不定向	全县定量包装商品生产企业	抽样检测	抽查550个批次	5月-10月	

7	价格行为检查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价格行为检查	不定向	市局安排部署的专项检查行业中，县级执法层面负责的执法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3月-12月	价格股
8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1年特种设备行政许可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检验检测机构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5%	2月-11月	特种设备股
9	电子商务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1年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检查	不定向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	书面检查、网络检查、专业机构核查	5%	7月-11月	网络交易监管股
10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全县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企业成品仓库内的待销产品	抽样检测	≥10%	全年	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股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全县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全县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及其生产经营范围内的产品			9月-11月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资格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不定向	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	现场检查	≥98%	全年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企业条件检查	不定向	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获证企业	现场检查	≥10%	4月-9月	
11	医疗器械	一类医疗器械 二类医疗器械 三类医疗器械	重点检查事项 重点检查事项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生产、经营使用情况检查	定向	医疗器械生产单位经营使用单位	现场检查	5%	6月-10月	医疗器械股

12	专利代理监督检查	专项代理机构主体资格	一般检查事项	2020年专利代理机构主体资格和执业资质检查	不定向	专利代理机构	现场检查	≥5%	9月-11月	知识产权促进股
		专项代理机构设立、变更、注销办事机构	一般检查事项	2020年专利代理机构设立、变更、注销办事机构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专利代理机构		≥5%		
		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代理人执业行为	重点检查事项	2020年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代理人为检查	不定向	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代理人		≥5%		
		专利代理机构年度报告和信息公开公示情况	重点检查事项	2020年专利代理机构年度报告和信息公开公示情况核查	不定向	专利代理机构		≥5%		
13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0年全县商标代理行为“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不定向	各类市场主体、产品	现场检查	≥5%	9月-11月	知识产权保护股
14	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0年商标使用行为、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使用行为、商标印刷行为抽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村专业合作社	现场检查	≥5%	9月-11月	知识产权保护股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使用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商标印刷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15	商标代理行为的检查	商标代理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0年商标代理行为“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不定向	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从事商标代理业务的服务机构（所）	现场检查	≥5%	9月-11月	知识产权促进股

16	食品生产 情况专项检查	1. 生产环境条 件 2. 进货查验结 果 3. 生产过程控 制 4. 产品检验结 果 5. 贮存及交付 控制 6. 不合格品管 理和食品召回 7. 从业人员管 理 8. 食品安全事 故处置	一般检 查事项 一般检 查事项 一般检 查事项 一般检 查事项 一般检 查事项 一般检 查事项 一般检 查事项 一般检 查事项	2022 年生产情 况检查	不定项	食品生产企业	现场检查	10%	7 月-11 月	食品生产 股
17	小作坊食品 生产情况事 项检查	1. 资质要求 2. 生产加工场 所 3. 设施设备 4. 人员管理 5. 原辅料管理 6. 加工过程控 制 7. 包装与标识	一般检 查事项 一般检 查事项 一般检 查事项 一般检 查事项 一般检 查事项 一般检 查事项	2022 年生产情 况检查	不定向	食品生产加工 小作坊	现场检查	10%	7 月-11 月	食品生产 股
18	检验检测机 构检查	检验检测机构 检查	一般检 查事项	2020 年度商水 县检验检测机 构“双随机、 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检验检测机构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5%	9 月-10 月	抽检和监 督管理股

19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校园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对校园及周边食品销售者“双随机、一公开”抽查	不定向	校园及校园周边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10%	7月-11月	食品流通股
		高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针对风险等级为B、C、D级的食品销售者的随机抽查	定向	风险等级为B、C、D级的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一般风险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针对风险等级为A级的食品销售者的随机抽查	定向	风险等级为A级的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网络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针对网络食品销售的随机抽查	定向	网络食品销售者	现场网络检查	5%		
20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随机抽查	定向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7月-11月	食品流通股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随机抽查	定向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保健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保健食品销售随机抽查	定向	保健食品销售者	现场检查	5%		
21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者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全县各类餐饮服务经营场所及操作间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各类餐饮业	现场检查	社会餐饮单位食堂5%10%	5月-11月	餐饮股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重点检查项目							
		餐饮服务提供者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重点检查项目							

[illegible]

沈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表

制定 2022 年 “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事项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抽查比重	抽查要求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不定向	市场在售食品	抽样检验	根据下达的抽检计划执行	全年		县局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监管股
2	电子商务经营者行为监督检查	电子商务平台网络食品销售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全县电子商务平台经营网络食品销售许可单位“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不定向	全县网络食品销售经营企业	现场检查	≥5%	4 月		县局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监管股
3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全县食品生产企业生产许可单位“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不定向	全县食品生产获证企业	现场检查	≥5%	4 月		县局组织实施	食品生产股
4	特殊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全县特殊食品许可经营“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不定向	全县特殊食品许可经营单位	现场检查	≥5%	6 月		县局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监管股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保健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5	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检查	食用农产品集中交易市场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食用农产品交易市场、食品销售企业农产品“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不定向	食用农产品交易市场、销售食用农产品单位	现场检查	≥5%	8 月		县局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监管股
		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者）监督检查										
6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商超、食品小经营店、食品批发仓储	重点检查事项	食品销售、批发企业（小经营店）“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不定向	食品销售企业	现场检查	≥5%	8 月-9 月		县局组织实施	食品流通监管股

7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小餐饮店）	食品经营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餐饮企业（小餐饮店）食品安全“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不定期	餐饮服务企业	现场检查	≥5%	10月-12月	县局组织实施	餐饮监管部门
		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												
		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												
		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												
		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												
		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												
		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												
		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												
8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监督检查	食品经营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食品安全“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不定期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现场检查	≥5%	10月-12月	县局组织实施	餐饮监管部门
		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												
		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												
		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												
		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												
		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												
		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												
		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												

		校园食品销售单位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眼镜制配场所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眼镜制配场所	现场检查	10%	全年		全县眼镜制配场所 10%随机确定	计量股
9	计量监督检查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眼镜制配场所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眼镜制配场所	现场检查	10%	全年		全县眼镜制配场所 10%随机确定	计量股
10	计量监督检查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集贸市场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全县集贸市场、超市	现场检查	10%	全年		全县集贸市场、超市 10%随机确定	计量股
11	计量监督检查	水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水效标识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全县坐便器销售商店	现场检查	10%	全年		全县坐便器销售商店 10%随机确定	计量股
12	计量监督检查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加油机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成品油零售业务的合法加油站	现场检查	30%	全年		全县加油站总数（以取得成品油零售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加油站数量为基准）的 30% 随机确定	计量股
13	计量监督检查	能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度能效标识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电器销售商店	现场检查	10%	全年		全县范围内电器销售商店 10%随机确定	计量股
14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对省市局许可的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不定向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	5%	6-12 月		县局制定本级监督检查计划并组织实施	特设股
15	价格行为检查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 年价格行为检查	不定向	省、市局安排部署的专项检查行业中，县级执法层面负责的执法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3 月-12 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县局根据省、市局专项检查任务制定全市计划，市、县、区局组织实施	价格监督检查股
16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生产企业检查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 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定向	全县获证企业	现场检查	100%	全年		获证企业全覆盖	质量发展股

太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方式	抽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县局抽查要求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价格监督检查	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情况,明码标价情况及其他价格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事项	不定向	县级执法层面负责的执行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全县范围内大型超市	价格监督检查股
2	计量监督检查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定向	眼镜制配场所	现场检查	10%	1月-12月	相同	全县眼镜制配场所10%随机确定	计量股
3	计量监督检查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定向	全县集贸市场、超市	现场检查	10%	1月-12月	相同	全县集贸市场、超市10%随机确定	计量股
4	计量监督检查	水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定向	全县范围内坐便器销售商店	现场检查	10%	1月-12月	相同	全县坐便器销售商店10%随机确定	计量股
5	计量监督检查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定向	全县范围内成品油零售业务的合法加油站	现场检查	10%	1月-12月	相同	全县加油站总数(以取得成品油零售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加油站的10%随机确定)	计量股
6	计量监督检查	能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定向	全县范围内电器销售商店	现场检查	10%	1月-12月	相同	全县范围内电器销售商店10%随机确定	计量股

7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重点工业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全县流通领域成品油质量“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成品油零售业务的合法加油站	现场检查、抽样检验	全覆盖	全年	相同	县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
8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全县食品相关获证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相关企业	现场检查	全覆盖	全年	相同	县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
9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资格检查	一般事项检查	2022年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	现场检查	全覆盖	全年	相同	县局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
10	食品监督检查	食品生产企业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食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	定向	获证食品生产企业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相同	全县食品生产企业中按5%随机确定	食品生产股
11	食品监督检查	食品加工小作坊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食品加工小作坊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加工小作坊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相同	全县食品加工小作坊中按5%随机确定	食品生产股
12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不定向	市场在售食品	抽样检验	根据各级下达的抽检计划执行	全年	相同	全县范围内对市场在售食品进行抽样检验	抽检股
13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食品销售经营	一般检查事项	食品销售经营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食品销售经营者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相同	全县食品销售经营者(含大中型商场、超市)	食品流通股
14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经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经营者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相同	全县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经营者5%随机确定	食品流通股
15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保健食品销售经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保健食品专项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保健食品销售经营者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相同	全县保健食品销售经营者	食品流通股

16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网络食品销售经营	一般检查事项	2022年度网络食品专项检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网络食品销售经营者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相同	全县网络食品销售经营者5%随机确定	食品流通股	
17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经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婴幼儿配方食品专项检查	定向	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经营者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相同	全县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经营者5%随机确定	食品流通股	
18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食用农产品销售经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相同	全县食用农产品销售企业	食品流通股	
19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食品经营许可证专项检查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的食品经营许可证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食品销售经营者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相同	全县范围内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食品销售经营者5%随机确定	食品流通股	
20	食品销售监督检查	食用农产品交易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度食用农产品交易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食用农产品交易市场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相同	全县范围内食用农产品交易市场5%随机确定	食品流通股	
21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 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者 学校 托幼机构 养老机构等食堂	一般检查事项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各类餐饮业经营场所及操作间专项检查	定向	全县各类餐饮业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相同	全县各类餐饮业经营场所5%随机确定	餐监股
22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者 学校 托幼机构 养老机构等食堂	一般检查事项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各类餐饮业经营场所及操作间专项检查	定向	全县各类餐饮业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相同	全县各类餐饮业经营场所5%随机确定	餐监股
23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者 学校 托幼机构 养老机构等食堂	一般检查事项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各类餐饮业经营场所及操作间专项检查	定向	全县各类餐饮业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相同	全县各类餐饮业经营场所5%随机确定	餐监股
24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供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者 学校 托幼机构 养老机构等食堂	一般检查事项 重点检查事项	2022年各类餐饮业经营场所及操作间专项检查	定向	全县各类餐饮业	现场检查	5%	1月-12月	相同	全县各类餐饮业经营场所5%随机确定	餐监股

25	餐饮服务监督 检查	餐饮具 清洗消 毒情况 的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 者 学校 托幼机 构 养老机构等食 堂	一般检 查 事项 重点检 查事项	2022 年各类餐饮业经营 场所及操作间专项监督 检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成 品零售业务的 合法加油站	现场检 查	5%	1 月-12 月	相同	全县各类餐饮 业经营场所 5% 随机确定	餐监股
26	餐饮服务监督 检查	场所和 设施清 洁维护 情况的 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 者 学校 托幼机 构 养老机构等食 堂	一般检 查 事项 重点检 查事项	2022 年各类餐饮业经营 场所及操作间专项监督 检查	定向	全县各类餐 饮业	现场检 查	5%	1 月-12 月	相同	全县各类餐饮 业经营场所 5% 随机确定	餐监股
27	餐饮服务监督 检查	食品安 全管理 情况的 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 者 学校 托幼机 构 养老机构等食 堂	一般检 查 事项 重点检 查事项	2022 年各类餐饮业经营 场所及操作间专项监督 检查	定向	全县各类餐 饮业	现场检 查	5%	1 月-12 月	相同	全县各类餐饮 业经营场所 5% 随机确定	餐监股
28	餐饮服务监督 检查	人员管 理情况 的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 者 学校 托幼机 构 养老机构等食 堂	一般检 查 事项 重点检 查事项	2022 年各类餐饮业经营 场所及操作间专项监督 检查	定向	全县各类餐 饮业	现场检 查	5%	1 月-12 月	相同	全县各类餐饮 业经营场所 5% 随机确定	餐监股
29	餐饮服务监督 检查	网络餐 饮服务 情况的 检查	餐饮服务提供 者 学校 托幼机 构 养老机构等食 堂	一般检 查 事项	2022 年入网餐饮服务提供 者经营情况 网络餐饮服务 第三方平台备案情况的 检查	定向	全县各类餐 饮业	现场检 查	5%	1 月-12 月	相同	全县各类餐饮 业经营场所 5% 随机确定	餐监股
30	公示信息事 项 检查	公示信息事 项 检查	公示信息事 项 检查	一般检查	2022 年度公示信息事 项 检查	不定项	2022 年新登记 企业和报送 2021 年度年报 的企业	现场检 查、书面 检查	≥5%	1-12 月	相同	上级下发任务未 覆盖抽查事项时 执行计划并实施 检查	信用监管股
31	登记事项 检查	登记事项 检查	登记事项 检查	一般检查	2022 年度登记事项 检查	不定项	2022 年新登记 企业和报送 2021 年度年报 的企业	现场检 查、书面 检查	≥5%	1-12 月	相同	可根据实际情况 与其他部门开展 联合抽查	注册股

西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

序号	抽查类别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方式	抽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比例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	责任科室
1	食品监督检查	2022 年食品生产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不定向	获证食品生产企业	现场检查	10%	3 月-12 月	相同	食品生产股
2	食品监督检查	2022 年食品生产企业“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	不定向	食品加工小作坊	现场检查	6%	3 月-12 月	相同	食品生产股
3	广告行为检查	广告发布登记经营者的检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其他经营单位	现场检查、	5%	4-8 月		广告监督股
		广告经营者、发布者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制度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其他经营单位	现场检查	1≥%	4-8 月		
4	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2021 年一类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100%	5 月-12 月 2 次	相同	医疗器械监督 管理股
5	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2021 年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5 月-12 月 2 次	相同	医疗器械监督 管理股
6	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	2021 年二类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2%	5 月-12 月 2 次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医疗器械监督 管理股
7	使用单位	2021 年使用单位医疗器械使用情况的检查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乡级以上医疗机构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5%	5 月-12 月 2 次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医疗器械监督 管理股

8	食品小经营店 (餐饮类) 监督 检查	2022年度食品 小经营店(餐 饮类)双随机 监督抽查	定向	早餐店、熟食店、 小吃店、糕点店、 农村小餐饮店	现场检查	5%	2022年4月1 日至12月1 日	不同地区抽 查比重相同	餐饮食品安全 监督流通股
9	大中型餐饮单位 监督检查	2022年度大中型 餐饮单位双随机 监督抽查	定向	集体配送单位 (含中央厨房) 大中型餐饮单位 农村集体聚餐餐 饮单位	现场检查	5%	2022年4月1 日至12月1 日	不同地区抽 查比重相同	餐饮食品安全 监督流通股
10	单位食堂	2022年度单位 食堂双随机监 督抽查	定向	单位食堂 学校食堂 (含托幼机构)工 地食堂养老机构	现场检查、	5%	2022年4月1 日至12月1 日	不同地区抽 查比重相同	餐饮食品安全 监督流通股
11	工业产品生产企 业许可证书生产企 业检查	2022年工业产品 生产许可证书获证 企业条件检查	定向	全工业产品生产 许可获证企业	现场检查	100%	全年		产品质量安全 监督流通股
12	产品质量监督抽 查	2022年全省重点 工业产品质量 “双随机一公 开”监督抽查	定向	市场上或企业成 品仓库内的待销 产品	抽样检验	≥5%	全年		产品质量安全 监督流通股
		2022年全省食品 相关产品获证企 业“双随机一公 开”监督检查	定向	食品相关产品获 证企业及其生产 经营的产品	现场检查、抽 样检验	≥5%	全年		产品质量安全 监督流通股
13	工业产品生产企 业许可证书生产企 业检查	2022年全省食品 相关产品获证企 业“双随机一公 开”监督检查	定向	全省工业产品生 产许可获证企业	现场检查、	省级≥5%市县 级≥10%	全年		产品质量安全 监督流通股
14	计量监督检查	2022年度加油机 计量专项监督检 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成品 油零售业务的合 法加油站	现场检查	全县加油站总 数(以取得成品 油零售许可 证的加油站数 量为基准)的 15%随机确定	7月-10月		计量股
		2022年度眼镜制 配计量专项监督 检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眼镜 制配场所	现场检查	全县范围内眼 镜制配场所的 10%随机确定	5月-10月		
		2022年度集贸市场、 超市计量专 项监督检查	定向	全县范围内集贸 市场、超市	现场检查、	全县范围集贸 市场、超市的 5%随机确定	5月-10月		

14	计量监督检查	2022年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检查	定向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市（直管县）级法定计量检定机构、省级专项计量授权机构的15%随机确定	7月-10月		计量股
		2022年河南省房间空气调节器和家用电冰箱能效标识计量专项检查	定向	河南省境内房间空气调节器和家用电冰箱生产企业、销售企业	抽样检测	省级对生产企业以35%的比例抽取（河南省内生产企业较少），检查重点是标识和能效符合性	5月-10月		
15	登记事项检查	2021年新设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的抽查	定向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	现场检查	$\geq 5\%$	7-11月		信用监督股
	公示信息检查	2021年度企业公示信息抽查	定向	企业	现场检查	$\geq 3\%$	7-11月	相同	信用监督股
16	网站（店）经营主体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2021年平台内经营者网络经营行为抽查	不定向	平台内经营者	书面检查、网络检查、专业机构核查	5%	7月-11月		网络交易监管股
17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2021年特种设备行政许可监督检查	不定向	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检验检测机构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5%	9月-11月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
18	药品经营企业	2022年药品经营企业	不定向	在属地辖区检查对象范围内抽取	现场检查	3%	5月-12月2次	不同地区抽查比重相同	药品监管股

项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双随机、一公开” 抽查计划表

序号	清单中的抽查项目			抽查名称	抽查方式	检查对象	检查方式	抽查对象数	抽查时间	不同地区抽查比例	抽查要求	责任股室
	抽查类别	抽查事项	事项类别									
1	公示事项抽查	公示事项抽查	一般抽查	2022 年度公示信息抽查	不定项	2022 年新登记企业和 2021 年年报的企业	现场检查	根据信用等级抽查	6-12 月	相同	任抽发下上级上 抽盖覆未查 实项计行 实划查施	注册股
2	登记事项抽查	登记事项抽查	一般抽查	2022 年度登记事项抽查	不定项	2022 年新登记企业和 2021 年年报的企业	现场检查	根据信用等级抽查	6-12 月	相同	任抽发下上级上 抽盖覆未查 实项计行 实划查施	注册股
3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重点事项抽查	2022 年度重点行业产品质量抽查	定向	重点行业经营者	现场检查	5%	3-12 月	相同	任抽发下上级上 抽盖覆未查 实项计行 实划查施	产品质量监督股
4	电子商务经营行为抽查	电子商务经营行为抽查	一般事项抽查	2022 年度电子商务经营行为抽查	不定项	电子商务经营者	现场检查	5%	5-12 月	相同	任抽发下上级上 抽盖覆未查 实项计行 实划查施	监管股
5	价格行为抽查	价格行为抽查	一般事项抽查	2022 年度价格行为抽查	定向	县内执法对象抽取	现场检查	5%	3 月-12 月	相同	任抽发下上级上 抽盖覆未查 实项计行 实划查施	价格所

10	校销检	园售查 品督 食监	重点事 重查	点检项	2022年 品销品 (校销品)	年度抽 售园食 查(品)	定向	校食 园及 周边 者	场查 现检	≥3户	3-11月	相同	上务查行施 级未事计检 下覆项划查 发盖时并 任抽执实	品通 食流股
	高品督	食监 风险售查 风销检	重点事 重查	点检项	2022年 品销品 (高品)	年度抽 售风食 查(品)	不定 向	风定 险等 风售 险高 品销	场查 现检	≥4户	3-11月	相同	上务查行施 级未事计检 下覆项划查 发盖时并 任抽执实	品通 食流股
	一般食检	风险督 一般品查	一般事 查	点检项	2022年 品销品 (一般食)	年度抽 售风食 查(品)	不定 向	风定 险等 风售 险中 品销	场查 现检	≥4户	3-11月	相同	上务查行施 级未事计检 下覆项划查 发盖时并 任抽执实	品通 食流股
	网销检	品督 食监 网络售查	一般事 查	点检项	2022年 品销品 (网络)	年度抽 售网食 查(品)	定向	网售 者 品销 食 品	场查 现检	≥2户	3-11月	相同	上务查行施 级未事计检 下覆项划查 发盖时并 任抽执实	品通 食流股
11	特备单督	登种用监 册特使的查 注的各位位 对记设单督	重点事 重查	点检项	2022年 品销品 (特备)	年度抽 售特食 查(品)	不定 向	特用 种单 设备 使	场查 现检	5%	6-12月	相同	上务查行施 级未事计检 下覆项划查 发盖时并 任抽执实	种备 特设股
	计督	识项查 标专检 效量督 能计监	重点事 重查	点检项	2022年 品销品 (能效)	年度抽 售能效 查(品)	定向	空冰 调箱 用企 家售	样测 抽检	5%	5-10月	相同	上务查行施 级未事计检 下覆项划查 发盖时并 任抽执实	量 计股
12		识项查 标专检 效量督 水计监	重点事 重查	点检项	2022年 品销品 (水效)	年度抽 售水效 查(品)	定向	坐便 器主 售 体	场查 现检	20%	6-12月	相同	上务查行施 级未事计检 下覆项划查 发盖时并 任抽执实	量 计股

周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4月15日印发
